

中共江苏省教育纪工委文件

苏教纪工〔2016〕9号

关于转发《省纪委办公厅关于开展 违规吃请和公款吃喝问题专项 整治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高校纪委：

现将省纪委办公厅《关于开展违规吃请和公款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苏纪办发〔2016〕6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各高校要按照省纪委的安排部署，围绕严肃查处一批突出问题、公开曝光一批典型案件、开展公务接待工作专项检查和进一步立规明矩等工作重点，严格标准，周密组织，抓好落实。要认真贯彻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，对不听招呼仍然违规吃请、公款吃喝的，既追究主体责任、监督责任，又追究领导责任。

各高校要利用暑假期间，认真开展公务接待自查自纠工作，认真梳理回顾近两年来查处违规吃请、公款吃喝问题的情况，总结经验，发现问题，完善制度，改进工作。8月底

前，各高校将贯彻执行本通知精神，开展违规吃请和公款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情况，报送省教育纪工委。省教育纪工委将适时组织抽查。

联系人：李大为，联系电话：025-83335310，电子信箱：13915928954@163.com，邮寄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15号江苏省教育厅监察室，邮政编码：210024。

附件：中共江苏省纪委办公厅《关于开展违规吃请和公款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苏纪办发〔2016〕6号）

中共江苏省教育纪工委
2016年7月18日